

证券代码：839808

证券简称：小尾羊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内蒙古小尾羊餐饮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808	小尾羊	2023年4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文化路 77 号小尾羊大厦六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以及 2023 年度预估情况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与内蒙古小尾羊食品有限公司、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情况、经营计划的需要，公司对 2023 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预计金额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号）。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余佳荣。

（二）审议《关于控股股东授权公司商标使用权的议案》

为适应市场需求，拓展业务范围，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决定增加食品加工销售的业务范围。经协商，控股股东同意将其所拥有的涉及食品生产、销售、运输类别的注册商标共计 82 件，无偿授权给公司使用，无偿授权使用期限十年，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33 年 4 月 30 日（以双方签订的《商标授权使用合同》为准）。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内蒙古小尾羊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余佳荣。

（三）审议《关于提名卢彩军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郭宇核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郭宇核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需增选 1 名董事。由公司董事长推荐，经董事会审查通过，提名卢彩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生效。

（四）审议《关于免除无锡云飞建工有限公司应付股份转让款的议案》

2022 年 9 月 26 日，内蒙古小尾羊物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销售”）与无锡云飞建工有限公司、支训朝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物流销售持有的江苏小尾羊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牧业”）35%股权转让给无锡云飞建工有限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无锡云飞建工有限公司有 1255 万元股份转让款未支付，未支付的股份转让款作为土增值税及拆迁不足风险保证金使用。经双方协商，公司拟免除无锡云飞建工有限公司应支付物流销售的 1255 万元江苏牧业股份转让款。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以采取信函、邮件、电话及上门登记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3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文化路77号小尾羊大厦六层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张丽宏；2、联系电话：0472-6953804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小尾羊餐饮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小尾羊餐饮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7日